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彭红卫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就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一）《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

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61）。

（三）《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4亿元）的部分闲置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以及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含5.5亿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及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四）《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211,375,274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693,197股，以此计算公司拟派发现金红利29,916,854.93元（含税），占公司2024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2.26%。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广大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分配预案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特此公告。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6日